

济宁市兖州区审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兖州区审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兖州”政府门户网站（www.yanzhou.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兖州区审计局联系（地址：济宁市兖州区行政办公中心A527，联系电话：0537—3412263）。

一、总体情况

2025年，我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根本遵循，将政务公开工作置于提升行政效能、强化权力运行透明度的突出位置，统筹谋划、周密部署、扎实推进。现将区审计局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

2025年，兖州区审计局依托兖区政府门户网站，精准

高效公开政府信息 32 条，具体涵盖计划总结类 1 条、部门财政预算决算类 2 条、行政执法信息类 21 条、政务公开组织管理类 4 条、政府工作报告落实信息类 4 条。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在《中国审计》刊发稿件 2 篇、《山东审计》《审计资讯纵览》刊发 5 篇，在市局平台及《济宁日报》等媒体刊发 10 余篇，于《今日兖州》《兖州信息》刊发 20 余篇。



(二) 依申请公开

全年收到 1 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要求提供小区资产相

关证明及配套清单等信息。按时依法依规完成答复，未发生收费情形，未引发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方面，建立全域信息采集与报送闭环机制，由局办公室统筹归集各业务科室、下属单位的动态信息。另一方面，落实专人专岗专职负责政务信息公开事宜，严格执行“先审核、后发布”和“逐项核验”工作准则，嵌入规范保密审查流程，所有拟公开信息均需经局办公室受理、审核，并报请分管领导或主要领导签批同意后，方可对外发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5年，我局优化工作举措，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指导原则，依托兖州区政府门户网站这一核心平台，按照审计工作需要，全面公开审计领域、法定基础信息、通知公告等各类信息，规范做好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

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及责任追究等工作规范，明确专人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巡检维护，从严防范错敏信息发布，切实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严谨性与时效性。同时，常态化组织政务公开相关业务专题培训，着力提升业务人员专业素养与履职能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2025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公开范围持续拓宽、公开深度显著提升，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有时存在时效滞后的问题，二是主动公开信息的形式缺乏创新，亟需改进完善。

2026 年，将从以下几个方面重点改进：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回应群众诉求，通过政府开放等活动，扩大公众参与范围，保障信息落地见效；二是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领域业务学习，创新信息公开方式方法，稳步提升审计机关公信力与影响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5 年度，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5 年，区审计局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兖州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为指导，明确我局工作重点，落实责任分工，做好审计领域各项工作。

(三)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无

(四)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积极开展新修订审计法宣传工作，走进社区面向群众普及民法典及新修订审计法相关知识，推进政策落地。

(五)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